



172712050400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28日

正本

检测报告

HKJC-2022-12-0115

项目名称: 生态功能区地表水检测
委托单位: 安康市生态环境局宁陕分局
报告日期: 2022 年 12 月 10 日



陕西华康检验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声明

1、报告无 CMA 认证标志章、“检验检测专用章”（或公章）及无骑缝章无效。

2、报告缺少报告编号、编制人、复核人、审核人、报告签发人签字、签发日期无效。

3、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复制（完整复制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除外）本报告。报告涂改无效。

4、由委托方送检的样品，委托方对送检样品所提供的相关信息真实性负责；我公司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对来源和因保存不当引起的结果偏差不负责。

5、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数据有异议，须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若邮寄可依邮戳为准），向出具报告单位提出书面要求，陈述有关疑点及申诉理由。逾期视为认可检测结果。但对于一些不可重复的检测项目，我公司一概不受理。

6、本报告仅提供给委托方，本公司不承担其他方应用本报告所产生的责任。

7、本报告结束符号为“——”。

检测单位：陕西华康检验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地址：陕西省安康市高新区创业西路

电 话：(0915) 8884888

传 真：(0915) 8884888

邮编：725000

检测报告

HKJC-2022-12-0115

第 2 页 共 5 页

项目名称	地表水检测		
检测目的	了解地表水环境质量状况		
项目地址	安康市宁陕县		
联系人	张欣然	联系电话	18992518779
样品来源	自采	包装情况	塑料瓶、玻璃瓶包装完好，无破损
采样人员	何杰、邓向伟	采样日期	2022 年 12 月 1 日
样品数量	1 份	分析日期	2022 年 12 月 1 日-6 日
检测依据	《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技术规范》（HJ 91.2-2022）		
评价依据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表 1 中Ⅱ类标准		
检测分析及仪器信息			
项目	分析及来源	检出限	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
水温	水质 水温的测定 温度计或颠倒温度计测定法 （GB/T 13195-1991）	/	/
pH 值	pH 值 便携式 pH 计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 （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 年） 第三篇第一章六（二）	0.01pH	PHBJ-260 便携式 pH 计 （HK-0308091）
电导率	便携式电导率仪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 （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保总局（2002 年） 第三篇第一章九（一）	/	DDBJ-350 便携式电导率仪 （HK-0308082）
溶解氧	溶解氧 便携式溶解氧仪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 （第四版） 国家环保总局（2002 年） 第三篇第三章一（三）	/	JPBJ-608 便携式溶解氧测定仪 （HK-0308081）
高锰酸盐指数	水质 高锰酸盐指数的测定 （GB/T 11892-1989）	0.5mg/L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JR-9012 COD 恒温加热器 （HK-0309014）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mg/L	JPSJ-605F 溶解氧测定仪 （HK-0301004） SHP-150 生化培养箱 （HK-0306003）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 （HK-0303002）

检 测 报 告

HKJC-2022-12-0115

第 3 页 共 5 页

检测分析及仪器信息			
项 目	分析及来源	检出限	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0.01mg/L	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 (HK-0303001)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0.05mg/L	SP-756P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HK-0303003)
铜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7475-1987)	0.001mg/L	AA-900H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HK-0302008)
锌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7475-1987)	0.05mg/L	AA-900H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HK-0302008)
氟化物	水质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 (GB 7484-1987)	0.05mg/L	PXSJ-226 离子计 (HK-0309038)
硒	水质 汞、砷、硒、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2014)	0.0004mg/L	AFS-933 原子荧光光度计 (HK-0302007)
砷	水质 汞、砷、硒、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2014)	0.0003mg/L	AFS-933 原子荧光光度计 (HK-0302007)
汞	水质 汞、砷、硒、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2014)	0.00004mg/L	AFS-933 原子荧光光度计 (HK-0302007)

检测 报 告

HKJC-2022-12-0115

第 4 页 共 5 页

检测分析及仪器信息			
项 目	分析及来源	检出限	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
镉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7475-1987)	0.001mg/L	AA-900H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HK-0302008)
六价铬	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T 7467-1987)	0.004mg/L	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 (HK-0303001)
铅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7475-1987)	0.01mg/L	AA-900H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HK-0302008)
氰化物	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异烟酸-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 (HJ 484-2009)	0.004mg/L	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 (HK-0303002)
挥发酚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 503-2009)	0.0003mg/L	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 (HK-0303001)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的测定 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970-2018)	0.01mg/L	SP-756P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HK-0303003)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T 7494-1987)	0.05mg/L	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 (HK-0303002)
硫化物	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HJ 1226-2021)	0.01mg/L	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 (HK-0303001)
粪大肠菌群	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 (HJ/T 347.2-2018)	20MPN/L	SHP-250 生化培养箱 (HK-0306014) SPX-250III生化培养箱 (HK-0306018)

检测报告

HKJC-2022-12-0115

第 5 页 共 5 页

检测结果		
样品状态	点位	
项目	筒车湾镇许家城村河道 22120011SB0101	
	无色、无味、透明	
水温 (°C)	5.4	人为造成的环境水温变化应限制在: 周平均最大温升≤1°C 周平均最大温降≤2°C
pH 值	7.20	6~9
电导率 (mS/m)	21.7	/
溶解氧 (mg/L)	10.7	≥6
高锰酸盐指数 (mg/L)	1.5	4
化学需氧量 (mg/L)	12	15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1.3	3
氨氮 (mg/L)	0.284	0.5
总磷 (mg/L)	0.04	0.1
总氮 (mg/L)	1.33	/
铜 (mg/L)	0.001ND	1.0
锌 (mg/L)	0.05ND	1.0
氟化物 (mg/L)	0.15	1.0
硒 (mg/L)	0.0004ND	0.01
砷 (mg/L)	0.0008	0.05
汞 (mg/L)	0.00004ND	0.00005
镉 (mg/L)	0.001ND	0.005
六价铬 (mg/L)	0.004ND	0.05
铅 (mg/L)	0.01ND	0.01
氰化物 (mg/L)	0.004ND	0.05
挥发酚 (mg/L)	0.0003ND	0.002
石油类 (mg/L)	0.01ND	0.05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05ND	0.2
硫化物 (mg/L)	0.01ND	0.1
粪大肠菌群 (个/L)	9.4×10 ²	2000
评价结论	根据《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 表 1 中 II 类标准评价: 筒车湾镇许家城村河道地表水所测项目检测结果均符合国家规定标准限值。	
备注	1.“ND”表示未检出, “ND”前数值表示该项目的检出限值; 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 标准中无水温、电导率、河流总氮标准限值, 故不作评价; 3.本次检测结果仅对本次所采样品负责。	

编制: 张亚林 复核: 张亚林 审核: 张亚林 签发: 张亚林

签发日期: 2022 年 12 月 10 日

(检验检测专用章)